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524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三年一月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三年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住房保障和城区建设的法律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区住房保障和城区建设工作的具体实施方案;负责全区住房和城区建设执法监督工作

(二) 负责区属单位公房售房款、售后维修资金的归集、使用和管理工作。

(三) 负责公共保障性住房保障对象和保障性住房实物配租资格的审核和监督管理工作。

(四) 按权限负责辖区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审批和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监督管理工作。

(五) 负责辖区房屋租赁备案管理工作。

(六) 按权限负责辖区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及监督;负责配合上级建设部门落实建设项目竣工联合验收和行政执法。

(七) 负责辖区物业监督管理工作。

(八) 负责辖区旧住宅小区改善工作;对本行政区域危陋住宅改造项目进行初审和申报。

(九) 负责辖区房屋安全管理和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工作。

(十) 负责城区建设管理职责

(十一) 承办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878.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487.3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2.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5.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21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172.4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432.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9414.5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10.8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366.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327.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33.3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171.71
	30			61	
总计	31	39499.45	总计	62	39499.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366.13	36366.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0	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0	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9	3.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1	48.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8	35.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8	35.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68	35.6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10.00	810.00					
21103	污染防治	810.00	810.00					
2110301	大气	810.00	8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09.47	7509.4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32.88	3032.88					
2120109	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75.00	375.00					
2120199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657.88	2657.8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76.59	4476.5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21.65	3521.6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4.94	954.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48.18	15948.1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894.10	15894.1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516.00	1516.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4378.10	14378.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8	54.08					
2210201	公积金	54.08	54.08					
229	其他支出	12000.00	12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00	12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00	120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80	10.8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80	10.8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0.80	1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327.74	1033.13	34294.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0	5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0	5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9	3.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1	48.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8	35.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8	35.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68	35.6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10.00		1210.00			
21103	污染防治	1210.00		1210.00			
2110301	大气	1210.00		12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72.49	891.37	9281.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152.19	891.37	3260.8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64		73.6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75.00		37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703.55	891.37	2812.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732.08		5732.0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777.15		4777.1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4.94		954.9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8.22		288.2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8.22		28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32.18	54.08	14378.1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378.10		14378.1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4378.10		14378.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8	54.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8	54.08				
229	其他支出	9414.59		9414.5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414.59		9414.5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	9414.59		9414.59			

	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80		10.8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80		10.8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0.80		1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878.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487.3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2.00	52.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68	35.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210.00	121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172.49	4440.41	5732.0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432.18	14432.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414.59		9414.5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10.80		10.8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366.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327.74	20170.27	15157.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133.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171.71	1516.00	2655.7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07.5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325.8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9499.45	总计	64	39949.45	21686.27	17813.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170.27	1033.13	19137.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0	52.00	.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0	5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9	3.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1	48.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8	35.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8	35.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68	35.6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10.00		1210.00
21103	污染防治	1210.00		1210.00
2110301	大气	1210.00		12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40.41	891.37	3549.0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152.19	891.37	3260.8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3.64		73.6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75.00		37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703.55	891.37	2812.1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8.22		288.2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8.22		288.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32.18	54.08	14378.1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4378.10		14378.1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4378.10		14378.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8	54.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8	54.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6.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9.35	30201	办公费	3.6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4.4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3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7.1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0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2.5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6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5	30211	差旅费	0.3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0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99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2.85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33.03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	1.13	39999	其他支出	

				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33.09	公用经费合计					40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2.5		2.50		2.5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1.13		1.13		1.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25.80	16487.39	15157.47		15157.47	2655.7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25.80	4476.59	5732.08		5732.08	70.3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325.80	4476.59	5732.08		5732.08	70.3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358.80	3521.65	4777.15		4777.15	70.3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1325.80	954.54	954.94		954.94	
229	其他支出		12000.00	9414.59		9414.59	2585.4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00	9414.59		9414.59	2585.4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 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0.00	9414.59		9414.59	2585.41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80	10.80		10.8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0.80	10.80		10.8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 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0.80	10.80		1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石家庄市长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9499.45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484.17 万元，下降 1.21%，主要原因是工程类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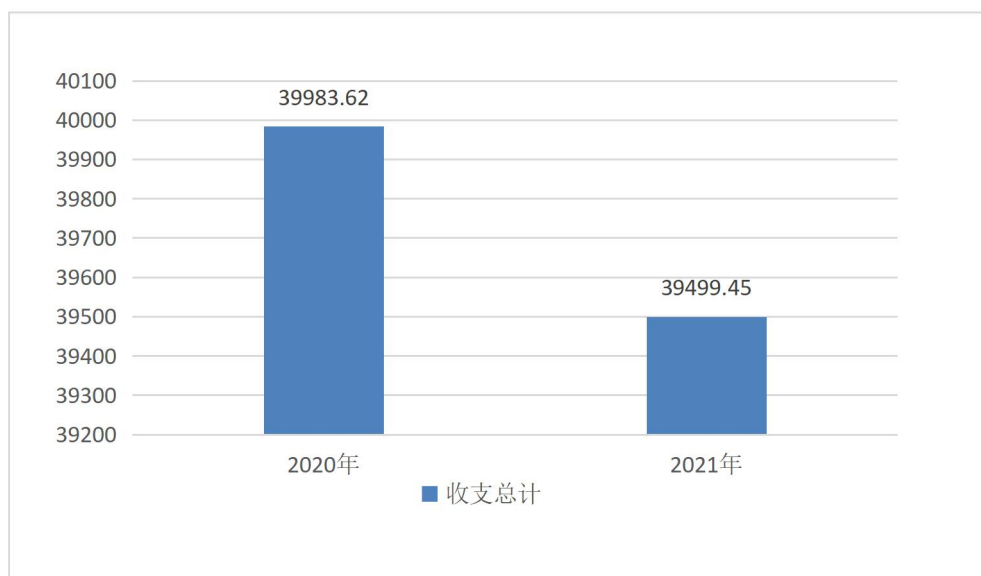


图 1：2020-2021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6366.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366.1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5327.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3.13 万元，占 2.92%；项目支出 34294.61 万元，占 97.0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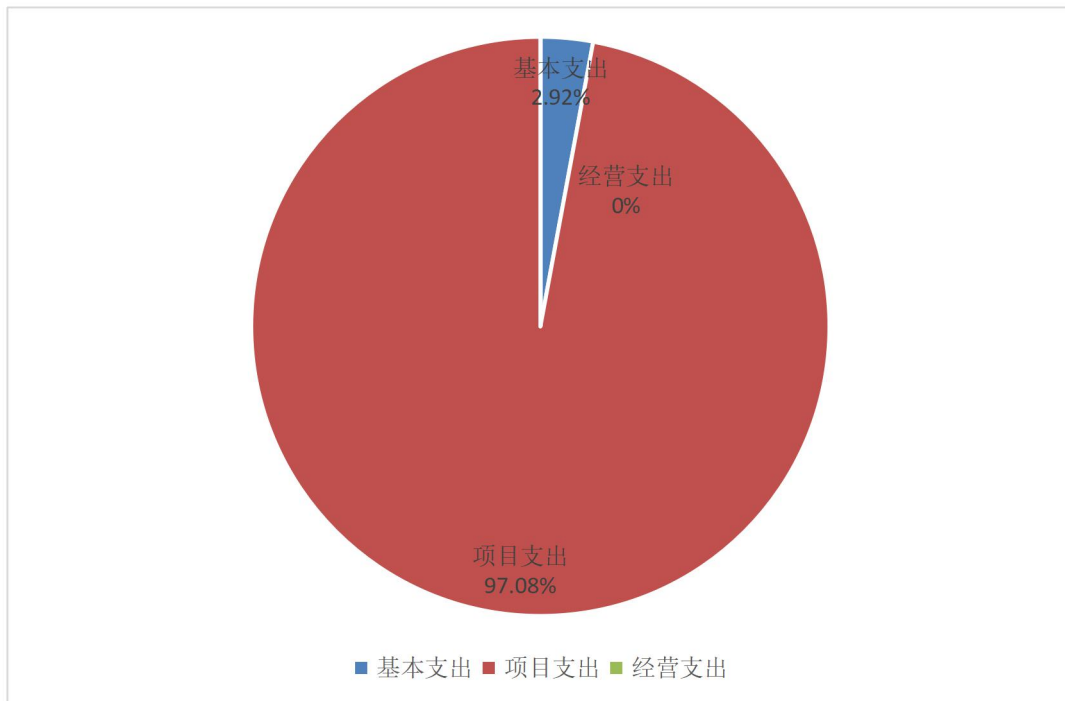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6366.13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59.69 万元，降低 0.71%，主要是工程类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35327.74 万元，增加 2079.89 万元，增长 6.26%，主要是工程类项目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878.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26.07 万元，降低 10.88%，主要是工程类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20170.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83.15 万元，增长 9.70%，主要是含往年工程类项目已审核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487.39 万元，比上

年增加 2166.38 万元，增长 15.13%，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环境整治提升工程专项资金和上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尾款；本年支出 15157.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6.74 万元，增长 2%，主要是老旧小区环境整治提升工程专项资金和上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尾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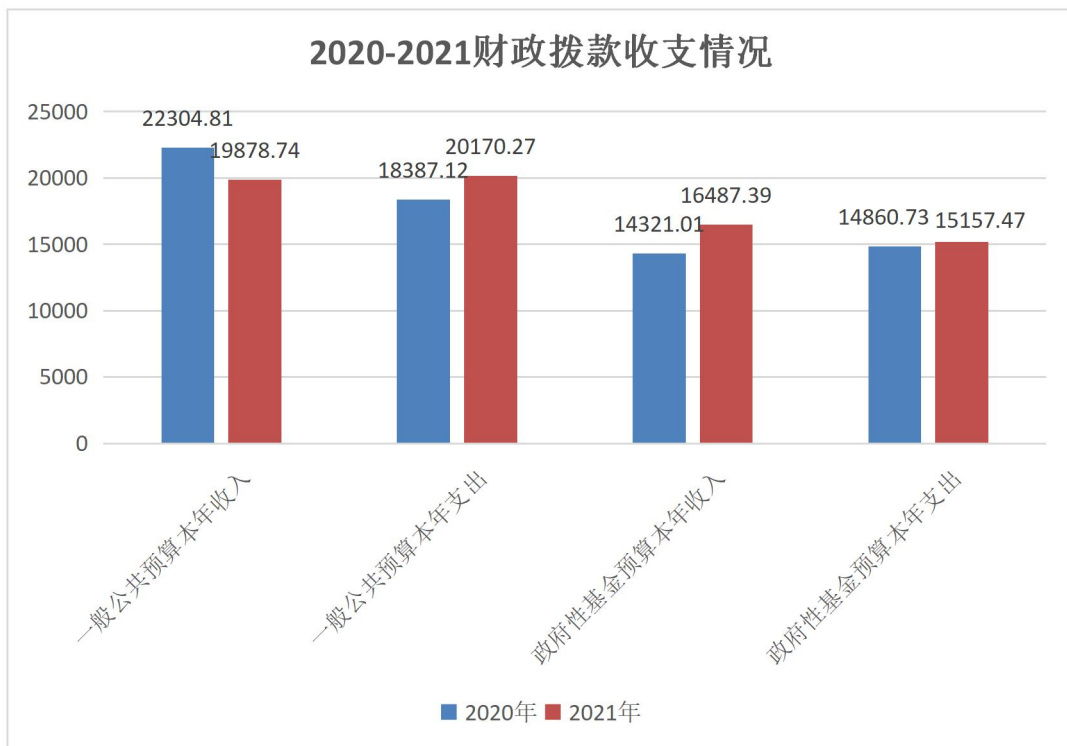


图 3: 2020-2021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6366.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7%，比年初预算减少 3133.3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结转下年使用；本年支出 35327.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44%，比年初预算减少 4171.71 万元，决

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专项资金结转下年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01.47%，比年初预算增加291.53万元，主要是上年专项资金结转本年使用；支出完成年初预算93%，比年初预算减少1516万元，主要是专项资金结转下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92.56%，比年初预算减少1325.79万元，主要是上年专项资金结转下年使用；支出完成年初预算85.09%，比年初预算减少2655.71万元，主要是专项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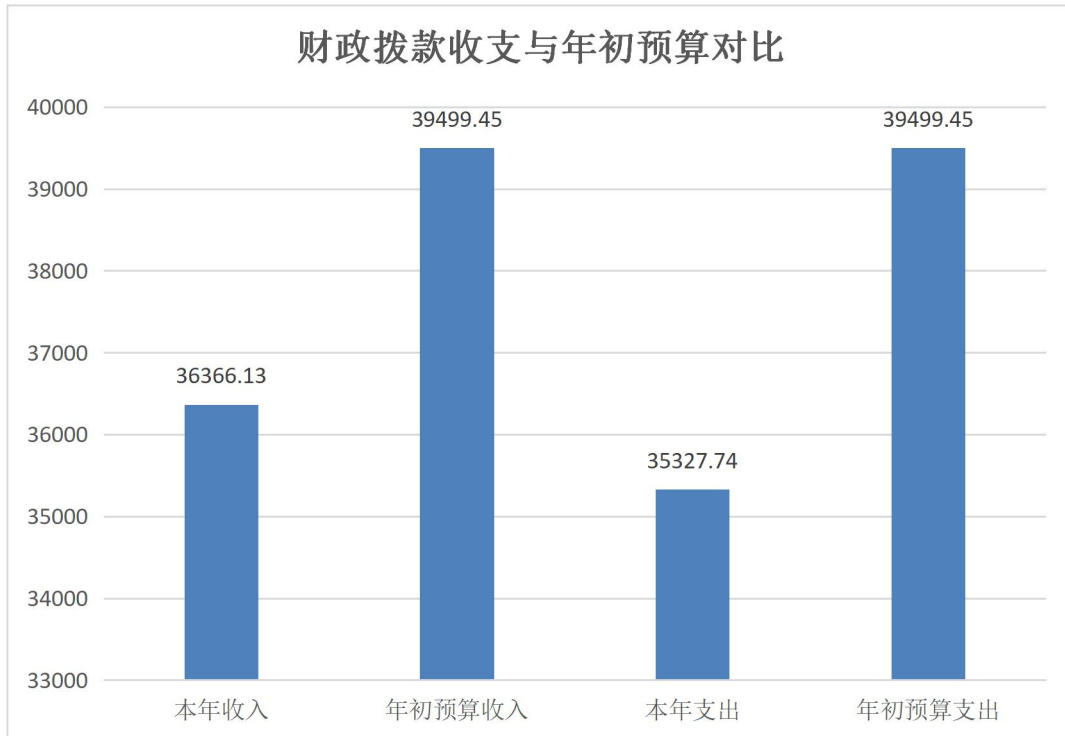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对比情况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327.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支出 10172.49 万元，占 28.79%，主要用于工程类项目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 万元，占 0.15%，主要用于人员类经费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35.67 万元，占 0.10%，主要用于医保经费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4432.18 万元，占 40.85%，主要用于工程类项目等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1210 万元，占 3.43%，主要用于大气类补贴项目等支出；其他支出 9414.59 万元，占 26.65%，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等支出。债务付息支出 10.81 万元，占 0.03%，主要用于专项债利息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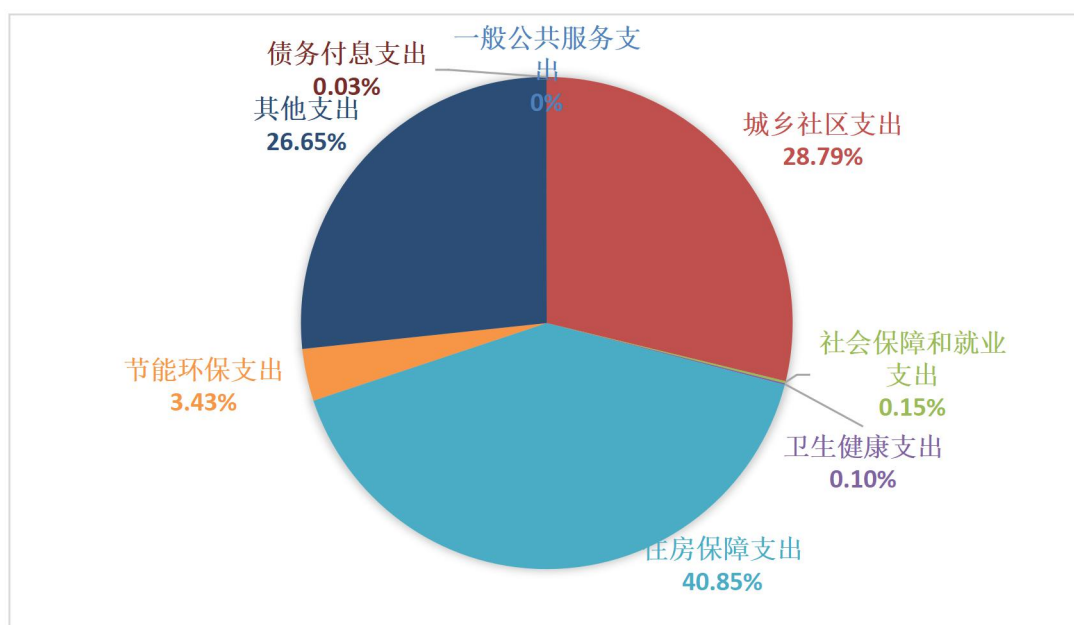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3.1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33.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00.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较预算减少 1.37 万元，降低 55%，主要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20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厉行节

约，严控公务用车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2021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业务；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业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3万元，完成预算的45%，较预算减少1.37万元，降低55%，主要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较上年减少0万元，降低0%，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用车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公务车购置计划；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无公务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2021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1.13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1.37万元，降低55%，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用车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1 年发生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无公务接待任务；较上年度减少万元，降低 0%，主要是无公务接待任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8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3%；政府性基金预算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9414.5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2.11%。

组织对 2021 年度“2021 老旧小区整治提升工程”、“推动红色物业承接老旧小区服务的专项资金”、“红色物业承接老旧小区开荒资金”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414.59 万元。其中，对“2021 年老旧小区整治提升工程”、“推动红色物业承接老旧小区服务的专项资金”、“红色物业承接老旧小区开荒资金”等项目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贯彻全面落实对辖区内的物业管理进行监督指导和行政执法，对老旧小区改造重点实施小区道路、照明、绿化、消防等改造，完善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了居民居住品质和生

活质量。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1 年老旧小区提升工程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红色物业”承接老旧小区服务的区级专项“开荒资金”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 年“红色物业”承接老旧小区服务的区级专项“开荒资金”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红色物业”承接老旧小区服务财政补贴是根据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推进“红色物业”工作的实施意见》（石办字〔2019〕76 号）文件规定按照市、区 1:1 进行资金配比。2021 年预算金额 250 万元，资金到位数 250 万元，完成拨付 25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完成率 100%，指标打分为 10 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定有待进一步细化完善，更加贴合绩效目标的制定，优化预算项目绩效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落实财政管理规定，学习掌握如何根据制定的绩效目标细化完善绩效指标，更加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更加恰当适宜、易于评价，优化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 长安区住建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红色物业开荒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长安区住建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0.00	到位数:	250.00	执行数:	25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符合政策规定 276 家物业服务企业发放补贴			已完成符合政策规定 276 家物业服务企业发放补贴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 123 个小区物业服务企业补贴发放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改善小区现状, 实现物业长效管理		优	优	2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受益居民户数		≥46519 户	≥46519 户	4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80%	≥8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细化绩效各项指标, 进一步优化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报告。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0.03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47.33 万元，增长 13.42%。主要原因是新调入人员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939.1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4939.1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33541.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73.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无购置公务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